

证券代码：836171

证券简称：神马华威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700,000,000	109,942,090.42	根据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产品	53,100,000	13,218,723.63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增加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向关联方存款、收取内部银行存款利息、支付资金占用费	11,100,000	282,275.55	去年发生的资金占用费、存款利息，未对存款进行预计与统计。
合计	-	764,200,000	123,443,089.60	-

(二) 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乔思怀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44228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工业丝、帘子布、切片。

与公司关联关系：母公司控股公司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开发区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开发区企

业类型：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郭选政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3698.3 万元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塑料，化纤及其制品的原辅材料，尼龙 66 树脂合成技术的研发及推广。

与公司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化工产业集聚区

注册地址：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化工产业集聚区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郭选政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销售塑料、化纤及其制品。

与公司关联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金山区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藏路 258 号 2 号楼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吕建夫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7061.22 万元

主营业务：工程塑料的科研、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受同一集团控制

5、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注册地址：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文杰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经批准的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与公司关联关系：受同一集团控制

6、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化工产业聚集区沙河二路南希望大道东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化工产业聚集区沙河二路南希望大道东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星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2160 万元

主营业务：消防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受同一集团控制

7、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平顶山市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综合大楼 5 楼 510 室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平顶山市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综合大楼 5 楼 510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玉龙

实际控制人：惠州市远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聚氨酯组合料原料产品、聚氨酯制品、尼龙原料及制品、一般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包装容器、发泡设备。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与关联方关系：公司所属企业集团其他单位的联营企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3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吕建夫、石增辉、王伟、崔保平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是公平合理的。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下列交易：1、向关联方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600,000,000 元、出售产品 100,000 元；2、向关联方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70,000,000 元；3、向关联方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30,000,000 元、出售产品 40,000,000 元；4、向关联方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10,000,000 元；5、向关联方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 1,000,000 元；6、向关联方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产品 3,000,000 元；7、向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10,000,000 元、收取内部银行存款利息 100,000 元。

在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确定与各关联方的具体交易内容及金额并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行为是公司正常业务来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行为，上述交易是公允的，必要的。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